

为孩子们扣好第一粒“纽扣”

——双清区司法局全力护航未成年人成长纪实

邵阳日报记者 袁光宇 通讯员 颜明 姚林

双清区是老工业区,也是新开发区,未成年人的成长环境相对复杂。如何为双清区的孩子们扣好第一粒“纽扣”?近年来,双清区司法局通过开展法制教育、开辟法律援助绿色通道、探索建立社区矫正新模式,做好未成年人法律的“启蒙人”、人身权益的“代言人”、心灵回归的“引路人”,切实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构筑起牢固的法律保护屏障。

●开展法治教育,做未成年人学法守法的“启蒙人”

“一个只有14岁的未成年人,以大欺小,抢劫同学10元钱构成犯罪吗?”“孩子犯错了,大人有权利打他吗?”这是5月29日,双清区司法局工作人员在该区华竹小学开展“法治进校园”授课时孩子们提到的问题。近年来,双清区司法局关心、关注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工作,着力筑牢未成年人守法基石。该局积极用好法治课堂,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定期为中小学校师生开展普法教育,集中宣讲《宪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法律援助条例》等法律法规,加大校园安全、中小学生自我保护、禁毒、防恐反恐、防范校园欺凌等宣传力度,提高未成年人维权意识。同时,该局组织律师、法律工作志愿者开展校园法治宣传、法

律咨询、法律援助活动,主动跟进和参与校园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为未成年人提供全方位的法律服务。该局还充分利用好各种载体,在法治公园开辟未成年人法治宣传专栏,针对未成年人日常生活中常见的法律问题,以漫画、案例等生动形象的方式展现;利用“法治双清”微信公众号,推送校园安全、青少年维权等相关法律法规知识,有效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

●开辟绿色通道,做未成年人人身权益的“代言人”

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到底谁来保障,如何保障?一直是双清区司法局党组班子关心、关注的问题。近年来,该局采取多项措施积极构建完成了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服务网络建设:依托区法律援助中心、乡镇司法所、村(社区)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构建纵向到乡镇街道、村(社区),横向到团委、妇联、公安、检察院、法院、民政、工会等组织和单位的全覆盖,实现了未成年人法律援助申请“受理零等待、援助零距离、服务零收费、办案零投诉”。开辟了一条未成年人法律援助绿色通道,对未成年人办理法律援助案件实行当日受理、审查、审批、指派,并由熟悉未

成年人身心特点的律师给予法律援助。“目前,我们已在全区11个乡镇街道依托司法所建立了11个未成年人法律援助站,在全区72个村(社区)建立72个未成年人法律援助点,在全市率先构筑起了保护未成年人的铜墙铁壁和坚强堡垒。”双清区司法局一名相关负责人介绍。

●建立社区矫正新模式,做未成年人心灵回归的“引路人”

6月1日,在《未成年人保护法》实施13周年之际,双清区司法局组织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和各司法所工作人员专题学习了新颁布的《社区矫正法》中的“未成年人社区矫正特别规定”。该局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和各司法所工作人员针对未成年社矫人员年龄、心理特点和发育需要等特点,采取针对性矫正措施,积极探索建立了司法所、家庭、社区“三位一体”的矫正模式,最大限度发挥司法所的职能作用、家庭亲情的抚慰作用和社区关爱的帮扶作用,坚持在法理上教育人,在情理上感化人,在明理上挽救人。据悉,2019年至今,双清区司法局共办理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22件,解答法律咨询300余人次,开展专题宣传8场次,举办法律讲座25次,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受众未成年人约10000人。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

邵阳日报讯 (记者 杨敏华 通讯员 陈静) 6月5日,新宁县人民法院组织干警在良山北大门广场开展以“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活动,引导群众积极参与环境保护,增强群众环保意识,积极营造浓厚的环保法治氛围。当日,该院制作的环保典型案例展板,通过“以案说法”的形式,引导群众增强自觉抵制污染环境行为的意识。同时将普法宣传手册发放给群众,现场为群众答疑解惑。

近年来,新宁法院通过严厉打击污染环境破坏资源违法犯罪行为,依法震慑了环境资源犯罪活动,严厉制裁了环境资源侵权行为。2017年以来,该院共审结污染环境、滥伐林木、非法狩猎、非法猎捕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等破坏环境的行为需要承担的法律后果,增强了人民群众保护环境意识。邵阳日报记者 袁光宇 通讯员 李享意 朱思颖 摄影报道



▲6月5日,市人民检察院党员志愿者来到市区城南公园参加“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集中宣传活动。志愿者们通过典型案例,现场宣讲非法捕猎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等破坏环境的行为需要承担的法律后果,增强了人民群众保护环境意识。邵阳日报记者 袁光宇 通讯员 李享意 朱思颖 摄影报道



◀6月5日,邵东市人民法院组织干警到该市百富广场,开展世界环境日宣传活动。干警向过往群众发放环境保护相关宣传资料,耐心解答法律问题,积极引导广大群众参与到生态文明建设中。邵阳日报记者 陈星 通讯员 刘嘉恒 摄

新邵:“三位一体”抓县域警务综合治理

邵阳日报讯 (记者 童中涵 通讯员 凌云 戴礼顺) 6月9日凌晨1时许,在新邵县酿溪镇雷家坳社区,由社区警务室、社区干部、党员志愿者组成的志愿者队伍正在巡逻。警灯闪烁,车辆巡逻,社区居民的安全感不断提升。这是新邵县公安局不断探索新时代县域警务新模式,创新采取“三位一体”社区共治、群众自治管理模式,群策群力促社区和谐的真实写照。

今年4月,省公安厅下发了《关于加强新时代县域警务工作的意见》,要求按照“下沉两级”原则,对辖区治安隐患和管控风险进行“大排查、大起底”。其中,新邵县被列为一类风险县市区。为进一步营造良好的社区治安环境,新邵县公安局联合各社区积极试点推广“三位一体”管

理模式。所谓“三位”是指社区居委会、业主委员会和物业管理企业,所谓“一体”是指组建由上述部门或企业参加的“小区事务理事会”。新邵县新都华府小区是一个矛盾众多的小区,前期因地下车位和物业费问题,多次发生业主与物业公司对峙。新邵县公安局发动社区居委会和社区民警指导成立小区事务理事会,由小区网格长每周四组织召开小区事务理事会会议,对群众反映的突出矛盾进行安排、部署和商议,解决小区管理中的种种问题。目前该小区物业和业主委员会矛盾得到有效调解,社区和谐稳定,群众满意度逐步提升。雷家坳社区是新邵县城的南大门,辖区内有华天酒店等一批重点企业,前

期盗窃案频发,社区治安隐患多。为排除此类隐患,新邵县公安局大坪派出所指导社区购买了电动巡逻车,并组建由社区民警、社区干部和党员志愿者的治安巡逻队。每天23时至次日凌晨1时,采取不间断巡逻的方式对辖区开展巡逻。6月5日晚,平安建设巡逻队在巡查途中当场抓获盗窃嫌疑人3名,有效避免了一建筑工地价值数万元建材被盗。目前,新邵全县42个试点村(社区)建立基层群众自治机制,并逐步推进基层群众自治创新试点。其中大部分试点村(社区)的群众自治组织已经建立,工作进展顺利,当地群众参与热情高涨。待试点工作完成后,7月份开始全县所有村(社区)将全面开展群众自治创新工作,并形成常态机制。



潜逃24年 命案逃犯落网

邵阳日报讯 (记者 袁光宇 通讯员 张居道 李艳) 6月7日,双清公安分局石桥派出所抓获犯罪嫌疑人陈某云,破获一起24年命案积案。6月5日,石桥派出所民警通过视频侦查,发现命案逃犯陈某云踪迹,遂对其进行视频跟踪侦查,确定了陈某云活动范围和轨迹。通过综合分析研判,侦查员判断犯罪嫌疑人将会出现在大祥区宝庆西路一家餐饮店吃中餐,于是布置警力对其实施蹲点布控。6月7日11时许,民警在该餐饮店附近蹲守时,果然发现陈某云出现。只见他左右张望了一下,并转身往身后观察了一会,确认没有人跟踪后,进入该粉面店。民警迅速出击,成功将陈某云抓获。经审讯查明,犯罪嫌疑人陈某云(男,汉族,1975年7月生)于1996年5月,伙同犯罪嫌疑人宋某军,在栗山村将李某权用土砖打死并就地掩埋。之后,陈某云负案潜逃24年之久,双清公安分局一直未放松对陈某云的追捕工作。

偷采野生水苔被抓

邵阳日报讯 (记者 童中涵 通讯员 黄桂龙) 6月9日,记者从城步苗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获悉:该局联合湖南南山国家公园管理局综合执法大队在“十里平坦”破获一起团伙盗窃案,抓获犯罪嫌疑人五人,扣押赃物“石毛”(水苔)129袋,共4576.8公斤。目前5名犯罪嫌疑人于5月30日被采取取保候审或监视居住的刑事强制措施。3月20日7时许,该县森林公安局白毛坪派出所接到报警称,有人在南山国家公园“十里平坦”境内偷采“石毛”,请求查处。接警后,干警赶赴现场,将邹某勇、胡某红(女性)、伍某云(女性)、伍某、伍某云五人当场抓获。经查,隆回县籍邹某勇等五人,租用两辆越野车前往南山国家公园“十里平坦”,盗采野生“石毛”。经专家对涉案“石毛”进行鉴定,为野生水苔,价值共计6096元,已构成盗窃罪。“十里平坦”系南山国家公园的严格保护区,境内野生植物资源丰富,极具科学研究价值,且生长周期漫长。邹某勇等人受利益驱使,不惜铤而走险。

邵阳快警火眼金睛擒窃贼

邵阳日报讯 (记者 杨敏华 通讯员 张洋) 6月3日11时许,邵阳县快警平台辅警肖五军在巡逻防控过程中接到一张姓群众报案,称他在该县某集市购物时手机被盗。肖五军加强了对该集市现场可疑人员的观察,不久,他发现了一名形迹可疑的男子,该男子多次尾随安全意识不

强的妇女、老人,眼神不断窥探他们身上可能存放财物的口袋、挎包等处。见此情况,肖五军没有打草惊蛇,保持着一定距离悄悄紧盯。该可疑男子转悠了一圈后,终于对一名女士伸出了黑手,在其得手之时,肖五军果断出击将其擒获。随后该男子被移交县城关派出所办理。

众筹买车? 擦亮眼睛!

状元洲派出所捣毁“杀猪盘”诈骗窝点

邵阳日报讯 (记者 陈星 通讯员 马晓峰) 6月5日,北塔公安分局雷霆出击,捣毁一“杀猪盘”电信诈骗团伙窝点,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12人。5月25日,北塔区状元洲派出所接到一条电信诈骗线索:在该区有涉嫌利用汽车众筹平台实施诈骗的犯罪团伙。北塔公安分局立即成立专案组开展前期侦查工作,逐步摸清了该犯罪团伙的底细及活动轨迹。5月28日22时许,专案组在北塔区陈家桥乡一民房内将12名违法犯罪嫌疑人缉拿归案。随着调查的深入,一个不同于传统诈骗方式,以“二手车众筹”为幌子,打着“短期、高返利、高回报”噱头的“杀猪盘”电诈团伙逐渐浮出了水面。团伙管理人员朱某向警方供述,他们先购买大量的手机和微信号,然后分发给团伙成员建立各种微信群,在群内冒充各种角色诱骗被害人投资。他们每个人都掌控了几台手机,多个微信号,组织聚集了上百个微信群,每个嫌疑人互相加入对方的微信群,利用不同的身份诱导当事人下载一款名叫“X柴汽车众筹”的APP,谎称通过众筹的方式购买汽车,出售获利后将费用退还给受害人,实则完全虚构事实、隐瞒真相,待骗取大量受害人财物后,关闭APP携款潜逃。目前,已抓获的12名违法犯罪嫌疑人已被北塔公安分局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